

# 共青团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总支部委员会

会金团发〔2023〕11号

关于开展会计与金融学院“路修‘远’兮，携‘光’前行”简历制作大赛的通知  
各班团支部、全院学生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、团的十九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按照上级关于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多措并举加强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，引导学生掌握简历制作技巧，强化学生求职择业指导，提高学生未来竞争能力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会计与金融学院“路修‘远’兮，携‘光’前行”简历制作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竞赛形式

### （一）初赛

- 1、形式：纸质版简历评选。
- 2、评选内容：简历符合基本要求（25%）、求职岗位与简历内容一致（25%）、内容（25%）、总体印象（25%）。
- 3、评选结果：选出 30 名同学进入复赛环节。

### （二）复赛

- 1、形式：纸质版简历评选。
- 2、评选内容：简历整体外观设计（20%）、内容（25%）、效果与表达（30%）、总体印象（25%）。
- 3、评选结果：选出 10 名同学进入决赛环节，依次评比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秀奖。

### （三）决赛

- 1、形式：自我展示+模拟面试。
- 2、评选内容：包括简历整体情况（25%）、个人陈述（35%）、问答环节（40%）。

## 二、竞赛要求

- 1、尺寸规格：A4 纸，颜色和排版格式不限。
- 2、作品只参评中文简历，不包括封面、求职信及附件等部分。
- 3、参赛作品的内容可根据自己的兴趣自由创作，但必须主题明确、积极向上、构思新颖、简洁实用，具有原创性和艺术性。
- 4、作品评审以可行性、完整性、适用性为主要评选标准。
- 5、简历类型：纸质版及电子版
- 6、特别说明：
  - （1）作品提供原创，严禁抄袭，一旦发现，取消参赛资格。
  - （2）决赛比赛形式暂定为线下形式，如因疫情防控要求需更改比赛形式将另行通知。

## 三、奖项设置

获奖等级	获奖数量	奖励内容
一等奖	一名	1000 元奖金，并颁发获奖证书
二等奖	两名	500 元奖金，并颁发获奖证书
三等奖	三名	300 元奖金，并颁发获奖证书
优秀奖	四名	100 元奖品，并颁发获奖证书

## 四、时间安排

1、简历征集前，召开简历大赛动员大会。

2、即日至4月24日，自主报名。参赛者需于4月24日中午12点前将简历纸质版及电子版提交至各班级就业委员处，各班就业委员再将纸质版提交至大赛相关负责人处，电子版提交至邮箱kjy@bitzh.edu.cn，文件命名“（简历大赛）年级专业班级-姓名-手机号码”。

3、4月24日至4月26日，初赛

4、4月27-28日，复赛

5、5月5日，决赛（时间暂定）

## 五、活动激励

1、为鼓励同学们积极参加，本次活动纳入综合素质测评竞赛加分统计范围，经团总支审核符合要求后，参赛者按照对应加分规则加分，每人0.1分。

2、本次大赛原则上要求2020级、2021级学生参与初赛并提交一份简历，由班级就业委员统一收集并提交至相关负责人处。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团总支学生就业服务中心：詹蕙瑜（18708915721），黄玉宁（13876226989）

七、遇有异议时，以团总支学生就业服务中心和学生工作办公室的共同解释为准。

会计与金融学院团总支学生就业服务中心

2023年4月19日